

关于开展第三届“学习性教学”技能大赛的通知

各二级工会：

为落实教育部一流课程建设要求和学校“三三三”本科教育培养体系，深入推进“课堂革命”，实现从“灌输式”教育向“点火式”教育的转变，提升教职工信息化教学能力，在借鉴前两届“学习性教学”技能大赛举办经验的基础上，校工会联合党委教师工作部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、教务处等部门主办，委托石油工程学院承办，在全校范围内开展第三届“学习性教学”技能大赛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内容

参赛内容包括理论学习、课堂实践两部分。

1. 理论学习内容。引进浙江大学的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MOOC《走向深度的合作学习》和《课堂问答的智慧与艺术》，以SPOC（私人订制课程）方式在中国大学慕课网上进行课程学习，完成网上的作业。

《走向深度的合作学习》课程主要包括为什么要合作学习、合作学习的小组组建、合作学习的策略方法、合作学习的课堂实施、合作学习的评价等内容，教师通过课程的学习能够达到引导学生建立学习共同体、实现深度合作学习的目的。

《课堂问答的智慧与艺术》课程主要包括什么是有效的课堂

问答、怎样设计好的问题、怎样提问、怎样智慧理答、怎样教会学生提问等内容，启发老师们更好地设计问题、更好地提问激发更多学生的积极性、更好地理答以及引发学生更多的问题。

2. 课堂实践内容。与国家一流课程申报中的课堂实录要求接轨，线上学习考核合格的参赛教师提交进行“以学生为中心”的40-60分钟课堂教学预参赛展示视频内容的设计方案，大赛组委会评审参赛视频内容的设计方案。

参赛教师按照审核通过的设计方案组成2-4人的教学大赛团队，根据课堂实践制作展示视频，参加团队成果评奖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全校工会会员。

三、参赛要求

1. 第一阶段的理论学习内容参赛不受人数限制，可以自由报名。两门课可以都学习，也可以学习一门。

2. 第二阶段的课堂实践内容参赛资格，须经大赛组委会评审课堂教学方案设计后确定。

3. 由于牵扯到参赛人员的网上认证问题，各二级工会务必指定一名领队，负责本单位的大赛相关事宜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4月15日-4月30日：大赛报名阶段。

4月15日-6月15日：理论学习阶段。

6月15日-9月10日：方案设计阶段。

9月17日-12月2日：课堂实践阶段。

五、奖项及评选方法

1. 根据理论学习成绩设置个人奖项：60分 \leq 两门课总成绩 $<$ 80分的，颁发课程学习合格证书及奖品；两门课总成绩 \geq 80分的，颁发课程学习优秀证书及奖品。理论学习成绩由网上自动给出。

2. 根据学习实践成绩设置集体奖项：20%的团队获得一等奖，30%的团队获得二等奖，50%的团队获得三等奖。评选由学校组织校内外专家，对所有参赛视频作品进行集中评审。

3. 获奖证书加盖所有主办单位的公章。

六、其他

1. 各教学单位向教学院长汇报，特别要动员欲参加今年一流课程申报的教学团队选派教师参加。

2. 非教学单位可自愿参加。

3. 参赛选手请加入“学习性教学技能大赛”QQ群，在群内接受参赛流程指导。

4.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

群名称:学习性教学技能大赛
群 号:818378174

工会

党委教师工作部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教务处

2020年4月13日